

股票代码: 601880

股票简称: 大连港

公告编号: 临2021-003

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本次监事会第(一)项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批准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会议届次: 第六届监事会2020年第6次(临时)会议

会议时间: 2021年1月7日

会议方式: 通讯形式

会议通知和材料发出时间及方式: 2020年12月26日, 电子邮件。

应出席: 5人

亲自出席: 5人

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贾文军先生主持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章程修改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, 现结合公司名称变更的实际情况, 拟将监事会议事规则中涉及公司名称部分进行变更, 具体内容详见附件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5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

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三、上网公告附件

监事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年1月7日

附件：公司章程对照表

章程附件—监事会议事规则	
原条款	修改为
<p>第一条 宗旨</p> <p>为了进一步规范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监事会的议事方式和决策程序，促使监事和监事会有效地履行其职责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证券法》”）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和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制定本规则。本规则作为本公司章程的附件，由监事会拟定，股东大会批准。</p>	<p>第一条 宗旨</p> <p>为了进一步规范<u>辽宁港口股份有限</u><u>公司</u>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监事会的议事方式和决策程序，促使监事和监事会有效地履行其职责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证券法》”）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和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制定本规则。本规则作为本公司章程的附件，由监事会拟定，股东大会批准。</p>